淮南市关于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十三批交办件查处情况的公示

安徽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6月14日（第13批）交办我市的21件信访件，截至6月20日，已办结12件。其中，经查属实的15件，部分属实的3件，不属实3件，责令整改2件，立案处罚1件。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是否属实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备注
1	LX202200037	群众反映，有社会人员长期盗采柏家山国土资源破坏生态环境，获利近千万元。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均未得到解决。	八公山区	生态	不属实	柏家山位于八公山区西南部，2004年以来，该处共设有3家石料厂，即：淮南市八公山振旺精品石料清洗厂、淮南市新市场街道劳动服务公司建材厂、淮南胜翔工贸有限公司石料厂。2010年，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安徽省矿产资源开发整合实施方案的批复》（皖政秘〔2010〕85号），三家企业的采矿权范围内的建筑石料用石灰石矿资源被整合，整体出让给振旺石料厂延续开采。2013年9月27日，市政府发布《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市非煤矿山进行专项整治的通告》（淮府秘〔2013〕130号），根据文件要求，淮南市八公山振旺精品石料清洗厂关停。2017年，原淮南市八公山振旺精品石料清洗厂被列入“三线三边”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范围，治理面积约30.93公顷。2018年治理工作完成，根据《安徽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淮南市7个“三线三边”矿山环境治理项目整改销号的复函》（皖国土资函〔2018〕1835号）文件，原淮南市八公山振旺精品石料清洗厂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验收销号。 按照市政府《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市非煤矿山进行专项整治的通告》（淮府秘〔2013〕130号）文件要求，区政府持续加大对非煤矿山的巡查力度，建立八公山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应急管理局、区科技经济和信息化局等部门联合巡查的制度。近年来，该区域未发现盗采国家矿产资源行为。	该信访件反映问题不属实，截至6月19日，该信访件办结。下一步，八公山区将加强自然资源监管，认真落实联合巡查制度，严防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无	
2	WX202200128	群众就举报编号（WX202200115）“田家庵区泉山柳郢路在东淮村一侧，有十二号、黄记海鲜、藤原、小宝等多家烧烤店，多年来烧烤油烟污染，造成附近几栋楼的居民常年生活在污染的油烟之中，一年四季房间窗户都不能打开，居民怨声载道。同时，烧烤店里的厨房污水常年直排到雨水管道中，造成污染。请督察组能够帮助我们解决一下，深表感谢！”一事表示，此油烟污染问题于每日晚上八点以后尤为严重。	田家庵区	大气	属实	收到信访件后，田家庵区委、区政府立即安排专人进行现场调查，经现场核实，该信访件与第八批受理编号：WX202200115信访件内容一致，沿街烧烤店确实存在油烟净化器长时间未清洗，部分烟道未安装隔音棉或隔音棉有破损的问题；厨房污水确实未经处理直接排放。	田家庵区街道联合城管、市场监管部门现场要求涉及的商户按照以下几点进行整改：1、对油烟净化设备及烟道进行彻底清洗，并做好日常清洗记录。2、对未安装隔音棉的烟道立即安装隔音棉，破损的隔音棉立即进行更换。3、对餐饮油烟和噪声进行第三方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4、厨房污水按照城管部门要求，修建三级沉淀池进行过滤。目前正在整改中。	无	
3	WX202200130	凤台县顾桥镇张童村小杨庄队、童郢村老童郢队、八里村大杨庄队内，均有大批民众随意圈地搭棚饲养牲畜，粪便长期大面积堆放在附近耕地或道路、排放至附近河流或沟塘，附近几个村庄皆是此类情况。因属于采煤沉陷区（未塌方地区），一直无人问津管理。	凤台县	土壤、水	属实	对张童村小杨庄队、童郢村老童郢队、八里村大杨庄队的养殖户进行排查，发现张童村小杨庄队有6家养殖户（养猪1家、养牛4家、养梅花鹿1家）、童郢村老童郢队有4家养殖户（养牛1家、养猪2家、养羊1家）、八里村大杨庄有3家养殖户（养鸭1家、养牛2家），共13家养殖户，养殖地点均在顾桥镇采煤沉陷区内搭棚圈养，普遍存在养殖粪污直接外排现象。	督促养殖户限期整改，并消除污染。搭建堆粪棚，建液尿池，实行干湿、雨污分离。	无	
4	WX202200138	山南新区泉山湖公园里H区北门斜对面有一处建筑垃圾堆放池，该垃圾池占地面积较大，堆放垃圾容量多，附近几个居住区的建筑垃圾都在该处倾倒。但该垃圾池，距离最近一排居住楼仅仅十米左右，白天建筑垃圾倾倒扬尘严重，污染周边空气质量，附近居民屡次向物业反映，要求移至别处，均无果。该垃圾池主要存在以下问题：1、白天垃圾池不断有装修工人倾倒垃圾，每次倾倒都会引起扬尘，倾倒过程没有洒水等降尘措施。2、该垃圾池容量非常大，但是没有使用防尘网覆盖，风大的时候，灰尘四起，周边住户白天只能关闭窗户。3、垃圾池距离居民楼近，又位于泉山湖景区内部，距儿童玩耍设施也只有一二十米，影响居民、游客健康。4、由于该垃圾池容量很大，每次清运建筑垃圾都是挖掘机进行装运，装卸过程中扬尘漫天，严重污染周边空气质量。有时还是晚上清运，噪声影响居民休息。且垃圾池紧邻小区门口道路，道路狭窄，挖掘机装卸垃圾的时候，居民路过只能从旁边的停车位过去，存在安全隐患。5、群众建议：将垃圾池转移至远离居民区的位置，最好是园区外部。	高新区	固废、大气、噪声	属实	经核实，泉山湖公园里H区北门斜对面确实有一处建筑垃圾堆放池，距离居民楼较近，有异味。该垃圾池是为了解决周边几个小区建筑垃圾倾倒而建立，后期随着业主陆续入驻，确实存在距离居民楼较近问题。	山南城管执法大队已要求物业公司立即对建筑垃圾进行清理，待清理完成后将垃圾池拆除。	无	
5	LD202200429	寿县京冠宁港壹号小区旁边人行道，长期存在较多家禽摊贩占道经营并进行活禽宰杀的情况，宰杀污水随意排放、气味难闻，影响小区居民生活。	寿县	生态	部分属实	寿县生态环境分局、县蜀山产业园及时进行调查处理。经查，园区的农贸市场正在建设，尚未完成，为方便居民生活，园区在京冠宁港壹号小区附件设置了临时流动摊点，经营范围为小吃、水果和蔬菜，大约有3个流动摊点存在违规出售活鸡并提供宰杀服务，宰杀量较少，其中2个摊点对污水进行了收集，投诉情况部分属实。	针对现场发现的问题，县生态环境分局、县蜀山产业园立即责令涉及活鸡出售宰杀流动摊点停止经营并清理现场环境，消除对小区居民生活的影响。 寿县生态环境分局、蜀山产业园将继续加强巡查力度，禁止活鸡出售宰杀流动摊点，同时加强舆论宣传，提高其他临时摊点环境保护意识，妥善处理好产生的废弃物。	无	
6	LD202200430	大通区瀚城一期小区内栽种较多杨树，近期杨絮纷飞，扰民严重。	大通区	生态	属实	大通区人民政府安排大通街道办事处、区城管局及时到现场调查核实。核查发现，大通区瀚城一期小区内有19棵杨树，树龄在十二年左右，主要分布在小区西侧，每年四月份有飘絮，对周边居民生活环境有一定影响。	大通街道办事处联合区城管局进行现场核实，并对瀚城物业公司提出整改意见，要求其在杨树飘絮周期半个月内，对杨树周边每日洒水降尘，保洁人员增加清扫次数，最大限度控制飘絮扬起带给居民的二次污染，同时物业公司递交了对以上问题整治的承诺书。	无	
7	LD202200431	大通区水利部门近期以”退网还湖“为由，将孔店乡王祠村高塘湖上游水域的渔民私人渔网拆除，私自承包给他人（王某志）进行围网捕鱼，其对此不解，同时表示该承包人员驾驶汽艇巡逻湖面时，汽艇油污直接排放至湖水内，严重污染该处生态环境。	大通区	水、生态	不属实	大通区人民政府安排孔店乡人民政府、区农业农村水利局及时到现场调查核实。1、根据《关于印发淮南市退网还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淮府办〔2011〕9号）、《大通区人民政府关于高塘湖退网还湖集中整治通告》、《关于立即清理高塘湖围网的通知》（淮河办〔2018〕61号）要求，2018年区人民政府依法组织拆除高塘湖水域内的围网、网箱和所有的养殖设施。2、经区人民政府会议研究同意，大通区高塘湖4.3万亩水面实施净水渔业项目，由区农业农村水利局按规定程序面向全国公开招标，经过公开招标，杭州千岛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中标，承担高塘湖生态净水渔业项目。3、淮南千发保水渔业有限公司使用的汽艇设备均具有出厂合格证，并在有效使用时间内，暂未发现汽艇油污污染问题。	无	无	
8	LD202200433	潘集区古沟回族乡蔡庙村内，有村民（蔡某勺）私自在基本农田内搭建大棚进行生猪养殖，养殖污水及污物随意排放至附近农田和饮用水源内，严重影响生态环境及村民正常生活。	潘集区	水、土壤、生态	属实	6月14日，古沟回族乡、潘集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农业农村局联合进行实地核查。经核查，蔡某勺养殖户场区占地约2亩，养猪场不属于饮用水源保护区。养殖场有猪舍2栋，配建有16平方米粪污贮存池和15立方米污水收集池，但均有破损。养殖场现存栏母猪8头，仔猪35头，圈舍周边排污管路系明沟，未加盖板，沉淀物淤积严重，部分部位存在渗漏外溢风险，雨天养殖粪污有外溢周边沟渠的风险。	针对该举报问题，古沟回族乡人民政府督促该猪场负责人对场区外围的沟渠进行清理整治，按照畜禽养殖设施标准化建设要求，立即对场区内雨污分流、贮粪池、污水池等设施进行改建，做好污水收集处理设施，严禁随意排放养殖污水等。	无	
9	LD202200441	凤台县大兴集镇尚王村幸福沟附近，一家砂石加工厂存在作业噪音较大且无证经营的情况，同时该厂长期占用村内公共集体土地放置地磅，影响村民生活，希望部门尽快予以取缔。	凤台县	噪声	部分属实	经核查，该场地为王某华临时堆场，院内露天堆放有沙土，料库内堆放有石料，不进行生产加工。	已于6月15日利用车辆及装卸设备对场地内物料进行清运，目前该场地已空置。	无	
10	LD202200444	群众就举报编号（LD202200285）“田家庵区万行酒店私自在居民区单元楼内（一楼）设置锅炉房，锅炉作业时噪音较大，扰民严重且存在安全隐患；同时该酒店负一层水泵房亦存在噪音扰民情况。”一事表示，该问题至今未得到处理，希望尽快得到处理。	田家庵区	噪声	属实	经现场核实，该信访件与第八批受理编号：LD202200265、LD202200273内容基本一致，酒店锅炉位于酒店后院内，确实存在噪声问题，该酒店锅炉位于酒店后院内，为燃气锅炉，排放气体对环境危害较小；水泵房位于酒店负一层，确实存在噪声问题。	由于该酒店正在计划对锅炉进行技改，街道及城管、市场监管部门现场要求：1、酒店在锅炉技改完成之前，严禁在夜间、午间运行；2、对水泵房采取相应有效的降噪措施，降低音量，确保不再发生噪声扰民问题。	无	
11	LD202200445	群众就举报编号（LD202200265）“反映田家庵区万行酒店（地址：柏园北村路口）以下问题：1、该酒店地下水泵房、锅炉房作业时噪音较大，扰民严重；2、酒店锅炉房长期存在向附近商住房居民区排放气体的情况，群众称该气体疑似有害气体，其担心该气体随意排放，影响附近居民身体健康；3、酒店三楼后堂长期存在向居民区内排放油烟的情况，噪音及油烟气味扰民严重。”一事表示，该问题至今未得到处理，希望尽快得到处理。	田家庵区	噪声、大气	属实	经现场核实，该信访件与第八批受理编号：LD202200265、LD202200273内容基本一致，酒店锅炉位于酒店后院内，确实存在噪声问题；水泵房位于酒店负一层，确实存在噪声问题；该酒店锅炉位于酒店后院内，为燃气锅炉，排放气体对环境危害较小；酒店三楼后堂已安装油烟净化设施，但净化器长时间未清洗。	1、由于该酒店正在计划对锅炉进行技改，街道及城管、市场监管现场要求酒店在锅炉技改完成之前，严禁在夜间、午间运行；对水泵房采取相应有效的降噪措施，降低音量，确保不再发生噪声扰民问题；2、现场要求酒店立即对油烟净化设备进行彻底清理，并做好日常维护及清洗记录，整改后出具第三方噪声及油烟检测报告。	无	
12	LD202200448	群众就举报编号（LD202200273）“反映田家庵区万行酒店以下问题：1、该酒店在柏园北村东侧，私自搭建一处锅炉房，锅炉作业时噪音较大，扰民严重；2、就问题1，群众称此锅炉房长期向附近居民区排放含有碳氢化合物的有害气体，其担心该气体随意排放，影响附近居民身体健康并造成该处环境污染。”一事表示，已有人员前往调查，但该问题未得到妥善处理，希望督察组再次前往核实处理。	田家庵区	噪声、大气	属实	经现场核实，该信访件与第八批受理编号：LD202200265、LD202200273内容基本一致，酒店锅炉位于酒店后院内，确实存在噪声问题，该酒店锅炉位于酒店后院内，为燃气锅炉，排放气体对环境危害较小。	由于该酒店正在计划对锅炉进行技改，街道及城管、市场监管部门现场要求酒店在锅炉技改完成之前，严禁在夜间、午间运行，确保不再发生噪声扰民问题。	无	
13	LD202200450	群众反映，谢家集区十涧湖路前往泉山方向路段，频繁存在一辆红色厢式货车（车牌号：皖DSH159）通行该处时排放黑色浓烟的情况，气味刺鼻，严重污染该处环境，希望部门予以核查。	谢家集区	大气	属实	收到信访件后，市生态环境局、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采取联合执法模式，带领具有相关合法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广电计量检测有限公司）对该车辆进行现场尾气抽测（在用车自由加速法），检测出该车辆烟度测量值平均值浓度为7.04m^{-1}，判定该车辆尾气不合格。	经市生态环境局现场尾气检测取证，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依据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三条，处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条。现场处于二百元罚款，督促限期整改。并将该车辆纳入环保监管平台，不在享受十年免检政策。	无	
14	LD202200455	凤台县钱庙乡领头村领西生产队内，一家搅拌站（具体名称不详）距离居民区较近且每天作业时噪音及扬尘较大，扰民严重，希望部门尽快予以取缔。	凤台县	噪声、大气	部分属实	经核查，信访投诉反映的为凤台县钱冠商砼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混凝土生产、销售，公司负责人为陈某。检查时，该公司未作业。项目有一条生产线，所有设备完全密闭在厂房内，安装有布袋除尘设施，粉尘由除尘设施收集后经15米排气筒高空排放。上料口无收集设施，传输带未完全封闭。厂房内堆放有少量沙、石。有一个三级沉淀池进行收集生产废水，厂区周边建设有边沟，无喷淋降尘设施。该项目于2019年8月1日通过环评审批（凤环表批[2019]24号），2019年10月13日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编号：91340421MA2NBQ2050001Z。混凝土生产线未经住建部门审批。	已勒令该公司停产整治，边沟和收集池已经清理干净，厂区内部环境正在清理。后续准备将收集池改大，安装喷淋降尘设施，上料口安装收集设施，封闭传输带。	无	
15	LD202200456	田家庵区国庆街道湖滨社区香港街二号巷10号楼附近，有人员每天早上8点在该单元楼附近空地燃烧明火、下午时段在此进行油炸烹饪，浓烟及油烟扰民严重。	田家庵区	大气	属实	1、未发现空地燃烧明火现象，但发现一处土灶，该土灶为居民私自搭建；2、下午时段油炸烹饪为香港街10号楼旁两家餐饮店，经查均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确实存在油烟扰民问题。	1、城管部门已对该土灶进行拆除。2、经与店家沟通，两家店铺均表示油烟净化设施安装成本过高，决定关门停业不再经营，目前两家店铺已关停，店内物品已清运。	无	
16	LD202200463	潘集区平圩电厂西侧“东华通源危废品回收公司”附近，长期弥散严重异味（疑似化工气味），异味扰民及大气污染严重。	潘集区	大气	属实	2022年6月15日上午，潘集区生态环境分局联合平圩镇进行实地核查。检查发现该公司危废暂存库和焚烧车间料坑进料通道未实行封闭作业，导致作业时有异味气体飘散。经过对该公司周边核查，周边一公里未发现有居民居住。	针对该举报问题，潘集区生态环境分局督促该公司立即整改，要求危废暂存库和焚烧车间料坑进料通道实行封闭作业。该公司负责人当即表示立即对危废暂存库A，危废暂存库B和焚烧车间料坑进料通道实行封闭作业，并派专人负责监管。	无	
17	LD202200464	群众反映，山南新区洛河大道与和风大街交汇处东北角“万茂工地“内，经常有较多恶臭污水从该工地南门处顺延马路流淌至附近下水管道内，气味扰民且污染该处生态环境。	高新区	水、生态	属实	经核实，“万茂工地”系万茂华府小区西侧商业地块，地块内敷设有污水管网用于排放万茂华府公寓楼生活污水，由于堵塞，有生活污水从污水井口溢出，进而顺延马路流淌至南门处。	高新区建设发展局已责令中青旅（集团）淮南投资置业有限公司立即整改，目前管道已疏通，不再有污水溢出。	无	
18	LD202200465	田家庵区永安建材市场石材区，长期存在机械作业声较大，噪音扰民的情况，同时该处切割石材时污水横流、扬尘严重，影响附近居民正常生活。	田家庵区	噪声、大气	属实	收到信访件后，田家庵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立即安排专人进行现场调查，经现场核实，永安建材市场石材区商户石材切割作业时都已采用了湿法作业，且下方都设有沉淀池；部分商户打磨抛光时未完全落实封闭作业，确实存在噪音和扬尘问题。	1、永安公司已对该区域进行统一管理，对石材区电路晚上进行关闭，杜绝夜间作业、噪音扰民现象。2、商铺内石材切割作业区域的封闭隔壁设施已全部安装完毕，并严格要求各商铺在石材切割、抛光区域采用封闭作业，避免扬尘污染。3、已告知各个商铺要规范使用沉淀池，同时永安公司也已对沉淀池进行清理且要求工程部定期清理，确保污水不外溢。	无	
19	LD202200466	田家庵区华声苑小区西侧民生体育馆广场内，长期存在较多人员在此使用高音喇叭进行唱歌娱乐的情况，噪音扰民严重，影响附近小区居民及学生正常休息。	田家庵区	噪声	属实	收到信访件后，田家庵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立即安排专人进行现场调查，经多次巡查后发现华声苑小区西侧民生体育馆广场内确有乐队人员在此进行唱歌娱乐的情况。	属地街道及城管、公安等部门对乐队负责人进行了说服教育，要求当事人降低喇叭音量，不得产生噪音扰民。当事人表示理解支持。	无	
20	LD202200467	群众反映，田家庵区安成镇陆塘村村委附近，一家私人经营的豆腐作坊长期存在将作业污水排放至其家蓄水沟渠内的情况，严重污染该处水资源，造成其种植的蔬菜大面积死亡。	田家庵区	水	属实	收到信访件后，田家庵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立即安排专人进行现场调查，经现场核实，该处确有一处豆腐作坊。	相关属地单位已对该处豆腐作坊予以现场取缔关停，并严格落实“两断三清”。目前作坊产品及物料已全部清运，设备正在拆除转运中。	无	
21	LD202200468	群众反映，大通区上窑镇外窑村，近期有政府工作人员以“山体治理，生态修复”为由，大规模开采该处山石，破坏其承包的林地（约100亩），且开采山石后并未对此处山地进行修复，严重破坏该处生态环境。	大通区	生态	不属实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大通分局、上窑镇人民政府核查发现，此信访件不属实。该区域为大通区上窑林场狼洞山生态修复项目，通过清理边坡危岩体、复绿等方式，使原本被无序开采的山体恢复为林地。上窑镇外窑村狼洞山采石塘口规划治理工程设计，经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专家审查同意按设计方案组织实施。2021年8月30日在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发布公告，2021年9月10日在区采购中心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招标，择优确定中标单位为安徽水文地质工程有限公司，2021年9月24日与中标单位安徽水文地质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并于同月29日下达开工令，工程完成覆土62500余平方，植树6800余棵。目前项目已通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验收（验收文号：淮自然资规函〔2021〕293号），所有过程合法合规，不存在毁坏林地非法开采山石破坏生态环境问题。	无	无	

淮南市大气污染防治每周一览

（2022年6月13日至2022年6月19日）

一、县区环境空气质量情况

县区	$PM_{2.5}$浓度（μg/m³）	优良率	臭氧浓度（μg/m³）	同比变化率		
				$PM_{2.5}$	优良率	臭氧
潘集区	22	42.9%	162	+23.4%	−57.1%	+64.1%
田家庵区	19	57.1%	158	10.7%	42.9%	171.7%
大通区	19	100.0%	134	11.4%	0.0%	147.3%
寿县	18	85.7%	156	19.9%	14.3%	185.4%
八公山区	18	85.7%	151	−18.5%	−14.3%	+74.1%
毛集实验区	17	85.7%	157	+76.1%	−14.3%	+71.4%
凤台县	15	85.7%	153	−34.5%	−14.3%	+86.7%
高新区	15	71.4%	153	−41.1%	−28.6%	+68.3%
谢家集区	15	85.7%	152	0.0%	−14.3%	+60.7%
经开区	14	28.6%	162	−32.9%	−71.4%	+56.2%

二、乡镇$PM_{2.5}$浓度排名前十位与后十位

排名	区域名称	$PM_{2.5}$浓度（μg/m³）	排名	区域名称	$PM_{2.5}$浓度（μg/m³）
1	寿县小甸镇	21.6	倒1	凤台县钱庙乡	33.3
2	寿县新桥产业园	21.9	倒2	田家庵区舜耕镇	31.8
3	寿县安丰镇	22.0	倒3	凤台县柳村镇	30.6
4	山南新区三和镇	22.1	倒4	凤台县丁集镇	29.5
5	田家庵区安成镇	22.3	倒5	凤台县朱马店镇	29.1
6	田家庵区夫院乡	22.5	倒6	凤台县古店乡	28.8
6	田家庵区泉山街道	22.5	倒7	凤台县互助集镇	28.7
6	八公山区山王镇	22.5	倒8	谢家集区孔家岗街道	28.2
9	寿县板桥镇	22.6	倒8	潘集区贺疃镇	28.2
10	谢家集区唐山镇	22.7	倒10	田家庵区龙泉街道	28.1

三、巡查交办问题整改情况

2022年6月13日至6月19日，巡查新发现问题共计30个，共有25个问题已整改反馈，整改反馈率为83%；5个问题未反馈，均属凤台县。

2022年6月13日至6月19日，复查问题共计89个，共有68个问题整改到位，整改到位率76%；整改不到位问题21个，其中高新区7个、潘集区6个、经开区4个、大通区2个、八公山区1个、田家庵区1个。

欢迎在本报刊登广告

广告热线：

6644624 6661181

6657551 6661461

本报地址：淮南市洞山中路 邮编：232001

电话 总编办 6644750（传真） 编辑中心 6647726（邮箱：bjzx7726@163.com） 政文部 6650919（邮箱：hnrbjzb@163.com） 经济部 6662852 摄影部 6641375 （邮箱：hnrb-syb@163.com） 特稿部 6644975 出版部 6656963 新媒体中心 6648741 广告中心 6661181 6644624（窗口服务部 6661461） 发行中心 6615293

广告许可证：皖淮南广字第04号
淮南市新文报业印务有限责任公司承印
零售价：1.00元